

副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 函

11052

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51號13樓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07600342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書圖2份

地址：臺北市市府路1號9樓南區

承辦人：林宜民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8265

傳真：02-27593317

電子信箱：benkk@udd.taipei.gov.tw

主旨：檢送本市都市計畫「擬定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段二小段578-1地號等土地（編號FR-1-1僑泰興麵粉廠、部分FLE道路用地）細部計畫案」公開展覽計畫書圖各2份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照都市計畫法第19條之規定，請將公告及計畫書圖，自107年7月31日起於貴區公所公告欄公開展覽30天。
- 二、另計畫書1份請妥為保管隨時提供市民閱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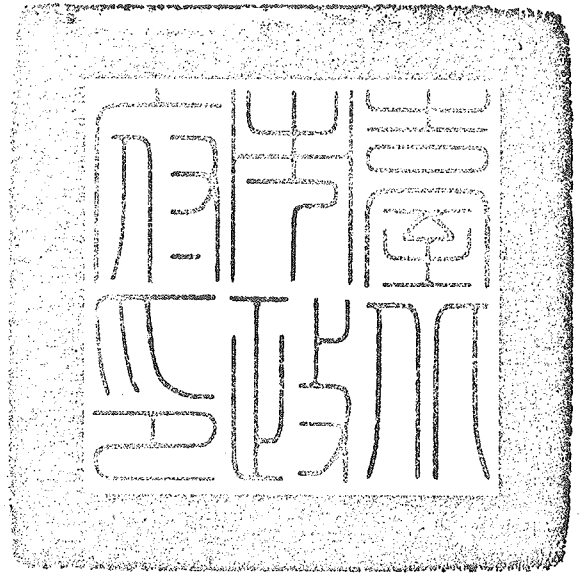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臺北市南港區公所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、臺北市南港區南港里辦公處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科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聖嘉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（均檢附計畫書圖各1份）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測量科（檢附計畫書圖各3份）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（檢附計畫書圖各2份）

# 市長 柯文哲

# 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0760034221號  
附件：細部計畫書圖各1份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「擬定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段二小段578-1地號等土地（編號FR-1-1僑泰興麵粉廠、部分FLE道路用地）細部計畫案」計畫書圖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展覽期間：107年7月31日起公開展覽30天。
- 二、展覽地點：本府、臺北市南港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公開展覽期間任何公民或團體，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（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）向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提出，作為審議本案之參考。

# 市長柯文哲